

关于开展风险源辨识、实验项目安全评估备案以及编制应急预案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进一步加强我校实验室安全管理，深刻吸取相关实验室安全事故教训，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，压实安全责任，切实保障师生员工生命财产安全和校园稳定，现就加强实验室风险管控、推行风险源、实验项目备案及应急预案编制等工作相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全面排查，科学辨识与管控各类风险源

各单位应立即组织对本单位所属所有实验室（含各类教学、科研实验室及实验用品仓库、中转站等）进行一次全面、深入的风险源辨识与评估。重点排查针对危险化学品、高温高压设备、特种设备、辐射源、生物制剂、激光、机械加工、电气设备等。建立本单位《实验室危险源分布清单》（附件1），做到底数清、情况明、数据准，并于**5月15日前报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备案**。联系人：仇凯老师 行政楼808办公室

二、分级管控，抓实实验项目风险评估

为加强学校教学科研实验项目的安全管理和风险防控，确保教学科研工作安全，根据教育部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规范》（教科信厅函[2023]5号）要求，开展实验项目安全

风险评估工作。

（一）**新增**实验项目安全风险评估工作

本科生课程教学实验项目：由学院组织任课教师逐一开展评估，填写《湖北师范大学实验项目安全风险评估表》（附件2）；学院组织专家进行复核评估，评估表由学院统一留档备查。并以学院为单位填写《湖北师范大学教学科研实验项目风险评估汇总表》（附件3），按要求报送教务处、国资处。

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、大学生研究性学习与创新性实验计划项目：由学院组织项目指导教师，实行“一项目一评估”，逐一填写《湖北师范大学实验项目安全风险评估表》（附件2）；学院组织专家进行复核评估，评估表由学院留档备查。以学院为单位填写《湖北师范大学教学科研实验项目风险评估汇总表》（附件3），按要求报送教务处、国资处。

研究生毕业论文、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：由学院组织硕士生导师集中开展评估，逐一填写《湖北师范大学实验项目安全风险评估表》（附件2）；学院组织专家进行复核评估，评估表由学院留档备查。以学院为单位填写《湖北师范大学教学科研实验项目风险评估汇总表》（附件3），按要求报送研究生院、国资处。

科学研究和科技创新实验项目：教师依托学校实验平台

开展的纵向、横向科研项目，由**项目负责人**填写《湖北师范大学实验项目安全风险评估表》（附件2）；经二级单位（学院、研究机构、直属单位）组织专家复核评估后，评估表由所在单位留档备查。以学院为单位填写《湖北师范大学教学科研实验项目风险评估汇总表》（附件3），按要求报送科发院、国资处。

（二）往年已完成安全评估且正在实施的实验项目

请各学院认真梳理、总结**往年已完成安全评估且正在实施的实验项目**，汇总填写《湖北师范大学教学科研实验项目风险评估汇总表》附件3，若涉及**重要危险源的实验项目危险源发生改变**的或**危险系数非常高的实验项目**，视情况进行**重新评估**。《湖北师范大学实验项目安全风险评估表》附件2学院留档备查。

《湖北师范大学教学科研实验项目风险评估汇总表》附件3均一式三份，于5月15日前向相应部门提交。

教务处联系人：闫明星老师 教育大楼 1116 办公室

研究生院联系人：吕露老师 行政楼 208 办公室

科发院联系人：徐翠娟老师 行政楼 308 办公室

国资处联系人：仇凯老师 行政楼 808 办公室

（三）源头把控，严管高危实验项目

附件3《湖北师范大学教学科研实验项目风险评估汇总表》中**涉及重要危险源实验项目**，**二级单位、各相关部门**做

好备案，并不定期督导检查。

三、聚焦实战，系统编制专项应急预案和操作 SOP 及使用注意事项

针对辨识出的各类风险源，特别是重大危险源和高风险实验环节，各单位必须组织力量，“**一源一策**”或“**一类一策**”地编制具有针对性、可操作性的专项现场处置应急预案、操作 SOP 及使用注意事项。

预案内容应至少包括：

1. 风险点描述与可能发生的事故类型、危害程度、使用注意事项；
2. 应急组织体系与职责及事故上报流程；
3. 清晰、具体、可操作的应急处置程序与措施（包含紧急切断、人员疏散、初期扑救、防护救生、报警报告等关键步骤）；
4. 应急资源与保障（应急器材、药品、装备的配备与位置）；

应急预案和操作 SOP 及使用注意事项应张贴于实验室醒目位置。应急预案应文字简练、图示清晰，鼓励制作应急卡、流程图等简易化版本。注意事项和 SOP 要内容规范完整，要素齐全，贴合实际操作，科学可行。

培训与演练：各单位应结合编制的应急预案，制定年度应急演练计划，每年至少组织一次针对性的实验室安全应急

演练，并做好演练记录与评估，不断优化预案。

各学院积极号召实验项目负责人编制应急预案、设备操作 SOP 及使用注意事项，学院审核后于 5 月 25 日前将应急预案提交到国资处审核；设备操作 SOP 及使用注意事项经学院审核后张贴在使用危险源或设备的实验室，国资处进行实地抽查。联系人：刘淑燕 行政楼 808 办公室

四、监督检查与结果运用

学校将对各单位的风险源管理、应急预案编制、高风险实验备案落实情况、设备操作 SOP 及使用注意事项张贴情况进行专项检查。检查结果将纳入各单位年度实验室安全工作考核评价体系。

实验室安全无小事，常抓不懈保平安。请各单位务必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，认真落实本通知各项要求，共同筑牢我校实验室安全防线，营造安全稳定的教学科研环境。

说明：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重要危险源需编制应急预案，其中设备类编制操作 SOP 及注意事项：

重要危险源：

腐蚀性化学试剂：强酸、强碱、部分弱酸如氢氟酸；

易燃易爆试剂：有机溶剂如乙醚、石油醚、丙酮、二硫化碳、醇类、苯、甲苯、乙酸乙酯、二甲苯、二氯乙烷、危废等；

易制爆试剂：强氧化性酸类如硝酸、发烟硝酸、高氯酸；硝

酸盐类；氯酸盐类、过氧化物类；易燃还原剂如铝、镁、锌等金属粉末、非金属如硫粉、硫磺、红磷；强还原试剂氢化铝锂、硼氢化锂\钠\钾、肼、水合肼等及硝基类化合物等；

易燃易爆气体：乙炔、氢气、甲烷、乙烷、二氟化氮（有毒）、一氧化碳（有毒）、氨气（有毒）、硫化氢（有毒）、磷化氢（有毒）等；

有毒气体：一氧化碳、氨气、硫化氢、磷化氢、二氟化氮、二氧化硫等；

放射性同位素、放射源、核材料；

高温设备：烧结系统、马弗炉、烘箱、电热套、恒温水浴/油浴锅、电热板、酒精灯、红外加热烤灯等；

低温设备：液氮罐、杜瓦罐、超低温冰箱、低温槽等；

高转速设备：冷冻离心机、高速离心机、球磨机等；

强磁强电设备：核磁共振波谱仪、电子顺磁共振波谱仪等；

高压设备：反应釜、储气钢瓶、空压机、高压灭菌锅等；

激光类设备：3R、3B、4级大功率或高能激光设备；

射线类设备：X射线衍射仪、X射线单晶衍射仪、X射线荧光光谱仪、X射线光电子能谱仪、扫描电子显微镜等；

其它强能量设备：微波消解仪、紫外灯、氙灯等；

其它设备：UPS电源等；

危险化工工艺也要制定危险化工工艺指导书、应急预案。

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实验项目须在学院及国资备案：

- 1.凡涉及以上危险源（除有屏蔽设施的射线、强磁类设备）的实验项目均需在学院进行备案；
- 2.涉及产生易燃易爆产物或有毒气体或合成放热的实验项目；
- 3.涉及持续加热且需过夜的实验项目；
- 4.富氧涉爆类实验项目；
- 5.生物安全二级（BSL-2）及以上等级实验项目；
- 6.使用放射性同位素、放射源、核材料的实验项目等
- 7.无以上危险源但实验过程存在较大危险性的实验项目。